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办公需要，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玉禾田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州玉禾田”）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平先生续签两份《房屋租赁合同》，用于广州玉禾田日常办公使用。根据《房屋租赁合同》的租金和租赁期限约定，两份租赁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135.8064万元。

周平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董事长，且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为公司的关联人，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周平先生、周聪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周平先生，男，1963年生，大专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及发展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委员。

周平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董事长，且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7.2.5 第（一）、（二）款规定的

关联关系情形。

周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广州市海珠区华新一街12号2304、2305、2306、2307、2308、2309号房，租赁房屋面积合计为580.38平方米。

房屋所有权人为周平，房屋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续签《房屋租赁合同》为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租赁业务往来，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与其他业务往来同等对待，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符合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通过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房屋租赁合同之一

1、协议主体

甲方（出租方）：周平

乙方（承租方）：广州玉禾田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1) 出租标的为：甲方位于海珠区华新一街12号2304、2305、2306、2307房号的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为办公用途使用，建筑面积401.08平方米。

(2) 租赁期限、租金情况：租赁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月租金额为26,070元。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第1日前按现金转账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3) 保证金：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26,070元保证金，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26,070元退回乙方或抵偿租金。

(4)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一份给街流动人员和出租管理服务中心备案。

(一) 房屋租赁合同之二

1、协议主体

甲方（出租方）：周平

乙方（承租方）：广州玉禾田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1）出租标的为：甲方位于海珠区华新一街12号2308、2309房号的房地产出租给乙方作为办公用途使用，建筑面积179.30平方米。

（2）租赁期限、租金情况：租赁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月租金额为11,654元。租金按月结算，由乙方在每月的第1日前按现金转账付款方式缴付租金给甲方。

（3）保证金：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11,654元保证金，甲方应在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之日将保证金11,654元退回乙方或抵偿租金。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一份给街流动人员和出租管理服务中心备案。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办公所需，租赁的办公场所，可以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和日常工作开展，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运行效率。交易价格是参照所租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

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系正常的商业行为，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交易本着市场公平、有利于公司的原则执行，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七、2025 年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 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周平先生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1,194.70万元（含税）。

八、独立董事意见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玉禾田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使用，属于正常的市场交易行为，双方根据平等、自愿的原则进行，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续签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4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6次会议决议；
- 4、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